#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都积极参与了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并不定期的检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积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十八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1月13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 《关于公司与深圳龙岗国安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合作O2O金融业务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2月1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关于调整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和金额、发行数量上限的议案》 ；

（2）《关于二次修订〈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3）《关于修订〈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3月2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关于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020 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020 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3）《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通过深圳市招银前海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平台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的债权收益权,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通过深圳前海金融资产交易所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的小贷资产债权收益权，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4月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关于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020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与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20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3）《关于公司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20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4）《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20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 2017 年 4 月 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4月1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怡海能达有限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7年4月1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16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4）《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6）《关于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关于公司2017 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的相关议案》

（8）《关于公司2017年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9）《关于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宇商保理有限公司通过交易所转让债权收益权，并由公司为其担保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7年4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5月9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星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深圳绵俪日用化工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3）《关于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020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7年5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会议于2017年5月26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关于公司与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20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7年5月27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会议于2017年6月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7年6月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会议于2017年6月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尚未行权的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7年6月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会议于2017年6月2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通过深圳市招银前海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挂牌转让债权收益权，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7年6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会议于2017年7月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7年7月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会议于2017年8月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关于公司与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020金融业务的议案 》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7年8月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会议于2017年8月23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关于<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7年8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会议于2017年9月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宇商保理有限公司向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债权收益权，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应收账款债权收益权，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易新品牌服务有限公司与深圳绵俪日用化工有限公司签署业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易销品牌服务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7年9月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6、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会议于2017年10月1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转让小贷资产债权，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7年10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7、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会议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7年10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8、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会议于2017年12月2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1） 《关于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合作 020 金融业务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2）《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信通建筑供应链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7年12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2017年度，为规范公司的运作，保证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合理并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公司监事会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监督，忠实地履行监督职能。

1、经营活动监督

监事会成员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参加公司的历次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决策实施监督。对公司经营管理层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以及生产经营计划、重大投资方案、财务预决算方案等方面，监事会适时审议有关报告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具体情况，并对此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

2、财务活动监督

检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是监事会的工作重点，首先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其次要求公司财务部门定期提供报告和相关财务资料，及时掌握公司财务活动现状；再者就是实施财务检查，不定期对公司财务活动状况进行检查，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并结合本公司特点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促进公司财务管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3、管理人员监督

为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行为进行有效的监督，监事会在履行日

常监督职能的同时，认真组织管理人员学习法律法规，增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律意识，提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保证公司经营活动依法进行。

**三、监事会对以下事项发表的意见**

2017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职权，列席公司全年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开展监督，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监事会认为：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通过召开十八次监事会会议，列席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2017年度，公司所有重大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监事会已经审阅了董事会通过的《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报告不存在异议。

2、公司财务的情况

2017年，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运作规范，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真实地反映了2017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和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在发行申请文件中对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作出的安排。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17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

4、重大投资和出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投资情况如下：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贵州省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增加投资人民币 9,000 万元的事项。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6 年度董事会、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投资设立 9 家 380 分销平台子公司，合计投资额为人民币 19,639 万元的事项。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全资子公司江苏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增加投资人民币 9,000 万元的事项。

（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投资设立 7 家 380 分销平台子公司，合计投资额为人民币 14,432.9 万元的事项；

（5）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17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投资设立 3 家 380 分销平台子公司，合计投资额为人民币 10,200 万元的事项；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竞拍购买浙江国大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浙江百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56%的股权的事项，合计投资额为人民币 27,419.0968 万元。

（6）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7 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怡家宜居供应链有限公司，合计投资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事项；

（7）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 2017 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市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增加投资，合计投资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事项；审议通过了公司投资设立深圳市怡亚通电能供应链有限公司，合计投资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事项。

（8）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 2017 年第十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四川省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增加投资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事项；

(9)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 2017 年第十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受让浙江百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384%的股权的事项，合计投资额为人民币 167,508,094 元。

(10)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河南省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增加投资人民币 9,000 万元的事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增加投资人民币 9,000 万元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出售的情况。

5、公司关联交易及与控股股东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星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深圳绵俪日用化工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2017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易新品牌服务有限公司与深圳绵俪日用化工有限公司签署业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发生资金往来情况。

6、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845,722.35 万元，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42.04%；公司 020 金融业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12,623.00 万元，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8.91%。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法定程序。

报告期内，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7、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认真阅读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公司管理层具有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意识，形成了较好的内部控制环境及监控体系，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合理性，并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在公司经营运作中的各个关键环节、重大投资、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未发现严重影响公司业务有效执行、会计记录的真实、准确及资金的安全、完整等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重大缺陷，我们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8、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认真审核后，认为：公司已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该制度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及时登记知悉公司内幕信息的人员信息，未发生内幕交易，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17年，监事会仍将一如既往地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监督职责，确保公司依法运作，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4月18日